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田佩晨
電話：03-5216121#344
電子信箱：01055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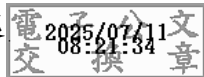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1152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40115238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4011523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以，114年8月23日（星期六）為全國性
公民投票案第21案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
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依法為應放假
之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4年7月4日中選人字第1143750167
號 函辦理(併附原函)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4/07/11 08:59



1140004411

有附件